

輔仁大學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申請就學貸款海外研修費用證明

茲證明學生_____符合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第5條及第7條申請就學貸款海外研修費之規定。

一、學生基本資料：			
申請人姓名：		系級：	
身分證字號：		學號：	
聯絡電話：		手機：	
E-mail:		緊急聯絡人(父或母)手機：	
通訊住址：			
二、獲獎資格：(教育部發文文號：_____)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海惜珠獲獎學生，獎學金金額共新臺幣_____元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海飛颺獲獎學生，獎學金金額共新臺幣_____元。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校依大學法第29條及學則規定核准同時在國內外大學修讀學位之學生(雙聯學制)，獎學金金額共新臺幣_____元。			
三、出國研修國家及期間：			
出國研修國家：			
出國研修學校： (中英文名稱)			
出國研修期間：	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		
四、海外研修費之貸款金額(新臺幣)：			
海外研修費之貸款金額：	註 1：海外研修費用之可貸款項目僅限海外學校之「學雜費」，最高可貸新臺幣44萬元。 註 2：海外住宿費、簽證費用、機票、海外學生保險...等，皆非屬可貸範圍。		
五、學校證明單位：(請核章)			
證明單位： ※學海惜珠及學海飛颺獲獎學生由國教處國際學生中心證明 ※雙聯學制學生由系所證明	承辦人： 聯絡電話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就學貸款承辦單位 (學務處生活輔導組) 承辦人： 聯絡電話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	